

工 程 招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工程

发 包 人：山东恒安纸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潍坊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

（本招标文件仅供报名使用，具体招标文件以盖章为准）

恒安（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简介

恒安集团创立于1985年，是最早进入中国卫生巾市场的企业之一，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妇女卫生巾和婴儿纸尿裤生产企业，经营领域涉及妇幼卫生用品、卫品和家庭生活用纸三大块，总资产上百亿元，员工三万余人，在全国14个省、市拥有40余家独立法人公司，销售和分销网络覆盖全国。恒安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于1998年在香港成功上市。主导产品安乐、安尔乐卫生巾，安儿乐婴儿纸尿裤，心相印纸品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第一。2017年恒安集团销售收入突破200亿元，上缴税款10多亿元。

恒安集团以中国驰名商标“安尔乐”和“心相印”，以及“安乐”、“安儿乐”、“安而康”等著名品牌为依托，生产与销售100多个规格、品种的妇女卫生巾、婴儿纸尿裤和成人纸尿裤，以及纸品系列。2002年和2003年，“安乐”、“安尔乐”系列产品和心相印系列产品先后被国家技术质量检验检疫总局授予“国家免检产品”称号。

2005年，“心相印”系列产品被国家质监总局授予“中国名牌”。恒安集团质量管理体系已运行十周年，获得方圆标志认证中心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和产品质量双认证。2001年，恒安引进世界著名的管理咨询服务公司——美国汤姆斯集团进驻企业，深层次推进企业管理和变革，以适应新形势的竞争的需要，建设真正以消费者和市场为导向的公司，迈出打造“百年恒安”的坚实步伐。恒安的目标是建设中国顶级的妇女卫生用品、纸尿裤和家庭卫生用品的生产企业。

近几年来，恒安集团随着发展需求，省内外各分公司不断扩建，先后于抚顺、山东、湖南、湖北、四川、合肥、浙江、江西、广西、西安等分地区扩建新厂，总建筑面积达几十万平方米，恒安集团秉着“诚信、创新、拼搏、奉献”的精神，以“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各建筑企业精心配合。在工程招标中，恒安集团将对投标单位的技术标进行审核，提供工程量清单供投标单位参考，坚决履行招标文件的投标方法，不议标，确保“公平、公正、公开”。同时恒安集团作为晋江市首家在香港上市企业，资金实力雄厚，工程款项支付及时，确保建筑企业资金周转，在各承包单位中树立良好口碑，与各施工单位建立友好合作关系。

随着今后飞快发展，恒安集团在工程建设方面将会继续扩建，恒安集团真心邀请各知名建筑企业共同合作，共同发展，一起腾飞！

恒安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工程招标文件

1. 工程说明

1.1 工程名称：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工程

1.2 工程地点：山东恒安纸业有限公司厂区内

1.3 招 标 人：山东恒安纸业有限公司

1.4 设计单位：潍坊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5 建筑规模：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31991.85 m²及室外道路管网工程

1.6 现场条件：已具备施工条件，参与投标单位可现场踏勘，若有疑议，请于招标答疑时，书面提出。

2. 招标时间安排表

序号	内 容	时 间
1	投标报名时间	2020 年 7 月 27 日-2020 年 8 月 7 日
2	发放招标文件及图纸	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7 日
3	现场勘察	本工程招标人组织现场勘察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8 号-9 号，投标人可自行勘察。
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质疑时限	2020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8 月 10 日
5	图纸答疑时间	2020 年 8 月 10 日
6	开标、评标时间	2020 年 8 月 12 日 9:00

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4.1 提供资料：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图纸答疑及招标前补充事项。

4.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6. 对投标的要求

6.1 资格审查标准

6.1.1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建筑总承包资质贰级以上、注册资本 4000 万及以上。

6.1.2 投标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国家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必须到岗，具有五年以上相关工程项目现场管理经验。

6.1.3 资格审查办法：采用资格预审（招标人将有可能组织对投标人的实体及在建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资格审查文件：①企业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授权委托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项目经理资质证书的复印件且须加盖企业公章；②公司以往业绩，其中须有类似本工程的项目，或在建的类似项目；③本工程施工专项方案，质量和进度保证措施及承诺书。

6.1.5 资格审查方案：招标人将对各投标人所递交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反馈各投标人，投标人须根据招标人的反馈意见修改施工专项方案，质量和进度保证措施及承诺书。

6.2 承包方式：按设计图纸施工总承包。

6.3 工期要求：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5 日，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施工总工期 300 天（含节假日及进场准备时间）。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或因仓库调配造成的时间延误，由中标人书面提出停工报告，由双方协商并确定停工日期，工期顺延。

7. 投标担保要求：

为保证招投标及本项目工程施工的顺利进行，投标人必须提交图纸押金及投标保证金，中标人必须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担保要求如下：

7.1 图纸押金（邮箱电子版传输，无押金）

7.2 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前（2020 年 8 月 12 日上午 8：30 前）预交伍佰万（¥5000,000.00）元人民币作为投标保证金（汇款）

7.2.1 投标结束后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开标后十个工作日内退还）。

7.2.2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的地点

①汇款可汇入下列银行账户：

收款人：福建恒安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福建省晋江市工行安海支行

帐号：1408 0122 1900 7013 450

7.2.3 工程履约保证金担保内容：

中标人必须在中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超出期限没有签订合同，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扣留壹佰伍拾万元（¥1500,000.00）元人民币作为工程履约保证金，其余叁佰伍拾万元投标保证金退还，工程履约保证金担保内容和返还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7.3 开标地点：福建省晋江市安海镇恒安工业城办公楼三楼 306 会议室

8. 现场勘察、开标前的答疑

8.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可自己行至现场进行勘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8.2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对由此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8.3 招标人组织开标前的招标答疑，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以书面形式交于招标人。

9. 付款方式

本工程按形象进度付款，具体要求详见合同专用条款（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10. 工程范围

10.1. 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工程招标项目内容及承包范围一览表（以下内容均应与施工图纸和相关附件对照理解）

项目名称	分部项目工程名称	承包范围
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工程	1、土建工程 2、装饰工程 3、钢结构工程 4、电气项目 5、弱电工程 6、给排水工程 7、消防工程 8、室外道路管网工程 9、暖通工程	1. 施工图纸、修改通知单、招标文件、图纸答疑及招标前所约定的内容。 2. 报价单位需考虑因施工需要破除路面、绿化及恢复原貌所产生的费用，中标后不予增补 3. 本招标包含土建、装饰、钢结构、电气、给排水、消防、弱电等项目，并要求与建成项目的管网对接。 4. 本招标包含现有影响本项目施工现场清理及恢复、清理外运、场地标高土方回填项目、竣工验收建筑垃圾外运等项目，工程量现场自行测量。 5. 中标单位必须按照现行消防法规要求无条件配合资料，并取得消防验收合格文件。

图纸、图别、专业、图纸编号及图纸版别见下表：

工程名称：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项目

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项目图纸清单				
序号	专业	阶段	图 号	图纸数量（张）
1	建筑	施工阶段	目录：20128-01 建施 图纸：建施-01--建施-36	图纸 36 张
2	结构	施工阶段	目录：20128-01 结施 图纸：结施-01--结施-42	图纸 42 张
3	给排水	施工阶段	目录：20128-01 水施 图纸：水施-01--水施-21	图纸 21 张
4	电气	施工阶段	目录：20128-01 电施 图纸：电施-01--电施-40	图纸 40 张

5	暖通	施工阶段	目录：20128-01 暖施 图纸：暖施-01--暖施-33	图纸 33 张
注：以上各专业图纸均为“第一版”。				

10.2 本工程除包括以上项目的全部建筑、装饰、钢结构、电气、给排水、消防、弱电等安装工程中施工图纸包含的内容，还包括室内外场地平整、施工所需的临道路的铺设以及施工现场的临时围挡；开挖及回填土方的运输和供应，投标人可自行到现场测量标高与图纸设计标高对照，计算出土方的开挖或回填量，如开挖土方回填后有余土，施工单位应自行外运处理，如开挖土方不足回填需外运土方有施工单位自行处理，甲方不增加任何费用给乙方。同时，投标人还应考虑施工场内的地质因素，在施工中因地质因素所发生任何施工措施费用，甲方也不增加任何费用给乙方。具体补充说明如下：

10.2.1 房屋的定位、放线。

10.2.2 本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图纸答疑及合同要求施工，包括建筑、装饰、结构、自控、给排水、消防、强、弱电气（网络、电话、监控系统只计算管道预埋，不含线路及设备）等专业工程。

10.2.3 本工程包括室外工程如散水、明沟、台阶等工程。

10.2.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前进行现场勘察，按照施工图纸合理考虑本工程土方开挖、堆放、回填及剩余土方外运、平整、堆放或外运土方到现场的回填及平整压实费用以及不足土方采购回填等费用均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和承担。

10.2.5 本工程所有混凝土全部采用商品混凝土，混凝土强度等级必须满足图纸设计要求施工；

10.2.6 本工程投标预算应结合招标前招标人所提供的图纸设计变更所修改的内容以及有关补充说明进行预算，中标后应严格按照招标人的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和设计变更及招标答疑的全部内容进行施工。

10.2.7 本工程包含室内外消防项目，包括自动报警系统、喷淋系统、水幕系统、室内外消防栓箱及管道系统、智能联动系统（含防火卷帘联动、电梯联动、通风联动）、排风排烟系统工程。报价须包含所有消防检验费用，包括第三方检测费用等，中标后不另行收费，无条件配合专项分包合同及所有资料报验手续等。

10.2.8 本工程所有照明灯具、灯架由均包含在内，投标人须按设计图纸线路预算及安装，包括灯具安装。

10.2.9 本工程含所有施工材料、钢结构、防雷（浪涌保护器检测、安装）、消防等一切工程常规检测及特殊检测费用，请投标方报价时慎重考虑后给予计入，工程结算不另行增加计取工程任何试、检验税费，工程投标报价时应考虑备案所需缴纳的各种费用，费用按相应国家颁发的建设法律、法规执行。

10.2.10 本工程 5CM 厚地面金刚砂固化由甲方自理。

10.2.11 本工程门窗五金配件、成品隔断、卫生洁具由施工方提供样品，经现场监理及建设方认可后方可使用于本工程，施工方投标报价须考虑以上产品的耐用、使用及美观问题；

10.2.12 本工程所有男卫生间小便器按图纸设计。

10.2.13 本工程瓷砖墙面及墙裙阳角收口、线条横平竖直，且均增加铝合金护角。

10.2.14 本工程钢结构屋面采用屋面板厚度、双面镀锌量、钢板基层屈服强度等均按设计要求。墙板按设计要求，施工前必须提供样品及相关检测资料，经甲方、监理上报确认后方可使用到本项目。

10.2.15 本工程需在施工大门内设置工程车辆洗车台（此车辆洗车台必须按照规范标准规定施工），投标人自行考虑该设施的建设及日常维护全部费用。中标人需在进场施工十日内完成该设施，如未施工该项目，招标人有权自行实施。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0.2.16 本工程按现有条件为施工条件，投标人考虑施工过程中临时道路铺设，投标报价时必需考虑在内。

10.2.17 本工程应考虑计算电动卷帘门的线路和获取电源的预算。

10.2.18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与设备安装交叉作业，投标人考虑对设备保护所采取的措施费用，投标报价时需考虑在内，中标后不予增补。

10.2.19 本工程如有不详细之处，在招标前会采用图纸答疑文件及发放图纸补充说明。

以上工程范围内容是招标人对发包内容的补充、强调、说明，为本次工程必须投标预算及施工内容，未尽事宜，严格按照招标人所提供施工设计图纸内容、招标文件所约定的内容、招标答疑和设计变更的全部内容进行预算及施工。

11. 工程质量

11.1 质量要求：必须达到合格。

11.2 工程建设标准：根据设计要求，本招标工程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材料具体要求见附件 2。

11.3 本工程应接受招标人、招标人委托的监理单位、政府建工程质量、安全等监督部门的监督、管理。

11.4 工程部分节点细部质量的要求：（对未注明的节点和细部质量要求、仍按 11.2 执行）。

11.4.1 门窗安装工程开工前，必须安装出样板门、窗，经监理、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11.4.2 所有的楼梯扶手栏杆严禁与上一跑楼梯（楼段侧面）连接加固。

11.4.3 所有的外墙装饰工程开工前，必须做出样板墙（含阴、阳角）和样板窗套，经监理、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11.4.4 所有外墙涂料、门窗等不得有色差。

11.4.5 所有内墙装饰工程开工前，必须做出样板墙（含抹灰和贴墙面瓷砖砖阴阳角、墙面瓷砖阴阳角和墙面瓷砖顶与涂料收口处均须采用铝合金收缝条，颜色与瓷砖相近），经监理、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11.4.6 所有需做闭水实验的防水工程按规范施工，经验收合格，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否则，不经验收就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此项工程将不予验收和决算。

11.4.7 地面的分隔条镶贴到地梁处时，与地梁平行的分隔条必须与地梁在同一侧面镶贴，地梁上面应独立分隔。施工时必须做好地梁尺寸、位置的标注和标识。

11.4.8 所有屋面施工时，依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做出可行的施工方案，经监理审核批准后，方可施工。同时，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无条件接收经甲方项目组审核的合理建议和修改意见。

11.4.9 所有的雨棚、装、卸料平台等，必须严格按照图纸和规范施工，必须做到不积水、不渗水、不倒灌。经验收合格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否则，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有乙方自负（含竣工后）。

11.4.10 所有踢脚线的完成面必须与墙面同一平面。

11.4.11 室外散水、踏步、明沟不许产生不均匀沉降，散水与外墙之间灌注的防水油膏不许随时外自然温度的变化而产生硬化和裂缝。

11.4.12 所有安装地漏处的地面必须排水顺畅，不许有积水。

11.4.13 通过卫生间、屋面的套管高出完成面不小于 50mm；通过其它楼面的套管必须高出完成面不小于 20mm。

11.4.14 内墙预埋套管应于抹灰面平，外墙预埋套管室内应与抹灰面平，室外应凸出完成面 20mm。

11.4.15 滴水线施工前，必须做出样板，经监理、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11.4.16 防潮层施工时，必须将砌筑的基底清理干净，严格配比，砂浆必须饱满。

11.4.17 钢结构构件的除锈、防腐及涂装严格按照钢结构设计总说明规定施工。

11.4.18 钢结构使用的各种喷、刷材料必须是同一品牌、同一成分的材料。

11.4.19 施工中，未经允许，钢结构的各种杆件连接孔严禁随意扩大。

11.4.20 施工中，未经允许，钢结构的各种杆件严禁随意缩短、加长。

11.4.21 施工中，安装完成的钢柱柱脚板与砼柱之间的空隙必须二次浇筑密实。

11.4.22 施工中，严格按照图纸设计要求进行各节点连接，未经允许，严禁随意改变图纸设计的连接方式。

11.4.23 钢结构工程安装完成后，因在安装过程造成的脱漆、刮花等，必须及时补喷或涂刷。

11.4.24 所有的复检材料取样，必须有监理方、甲方、施工单位三方现场见证取样，同时，必须有监理见证取样员一同送至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试验部门。否则，该试验结果不予认可，该试验材料严禁使用。

11.4.25 当商砼的稳定性上下波动较大，并不能有效控制，要及时调整商砼品牌，否则，不许使用。

11.4.26 所有复检材料没有试验结果之前，一律严禁使用。

11.5 在中标人施工过程中，招标人可进行不定期抽查，对未达到以上质量要求的，将作如下处理：①达不到合格质量标准，承包人应负责返工，直至通过验收，中标人负责返工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所延误的工期不得顺延，中标人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②如由招标人或监理公司发出正式警告，三次未得改正，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支付每次不少于 5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③如由招标人或监理公司发出多次正式警告未得改正，招标人视情节严重，有权取消施工资格，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工程一切损失。

12 工程报价

12.1 本工程以包工包料形式总承包，包括一切税费、水电费、保险金、管理费及所有应由乙方缴纳的各项规费等一切费用。

12.2 工程造价按施工设计图纸、招标答疑、投标前的设计变更及补充说明计算，投标价为工程总造价，且必须附有各单体项目详细工程投标报价文件，投标人必须自行核算。否则，如出现错算、漏算项目，招标人一律不给与增补。

12.3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合同价款中的风险范围包括：①、因市场变化、政策性文件调整导致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变化（除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及水泥以外）；②、因天气、地形、地质等自然条件的变化，采取的临时措施；③、按合同工期完工所采取的赶工措施；④、承包人在实际施工中改变既定的施工组织、施工顺序、施工方法，导致费用（包括技术措施费和其他措施费等）增加的；⑤、因承包人原因，在投标预算书有错、漏、少等导致工程预算报价不准确。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考虑了上述风险因素，其风险范围内的所有造价已全部计入在固定总价内，施工过程和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计算。投标人务必充分考虑上述风险范围，避免日后工程竣工结算产生争议。

12.3.1 本工程约定投标时主材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

及水泥按《建筑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20 年第三期潍坊信息价。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水泥在施工期间价格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5%以内（含 5%）的差价风险由施工单位自行承担或受益，施工期间价格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5%以外的（不含 5%），其超出部分的价差由招标人承担或受益。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水泥的价格应以施工项目发生当月的信息价格为准，其中投标预算书中的价格低于投标时当月发布的信息价，应以投标时当月发布的信息价格为准，投标预算书中高于投标时当月发布的信息价的应以投标预算书中的价格为准，进行主材的价差调整。每批进入现场的各主材数量，规格需以书面形式上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代表实际验收，而各主材调差工程量不超过中标人投标预算总量。

12.4 本次招标应计算工程劳保费用，按当地规定计算并纳入工程投标总价，中标单位应按当地政府规定进行缴纳。本工程各材料及人工预算信息价套山东省潍坊市信息价 2020 年月刊 05 期计入，潍坊信息价没有的按济南信息价及本地市场价计入。

12.5 执行及推荐选用的计价规范、定额：

- 执行《福建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
- 材料信息价套取《潍坊市 2020 年月刊 05 期信息价》
- 其它有关文件及规定

12.6 工程数量及要求按所提供的图纸及有关更改说明（更改必须由设计院出具的正式修改通知单，并由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签发）进行预算。

12.7 工程增减项目的决算按中标预算书预算规则为核算依据，按照中标价对应的中标预算价的下浮比例进行优惠。投标预算出现预算价格的项目按本工程招标文件中所约定的计价规范和定额（招标文件第 12.5 条）及工程项目施工时当月发生的信息价（施工所在地）进行预算后再按所约定的优惠比例升降幅度进行结算。

13 议标、评标、定标

13.1 本次工程采用议标方式（具体评标方式将在招标前发布）

14 对投标人前来开标的要求

14.1 投标人必须是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14.2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应随带本人身份证，若是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应随带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14.3 投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不得早退或迟到。否则以废标处理。

15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由投标函、商务标、技术标三部分内容组成。

15.1 投标函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5.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5.1.2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15.1.3 唯一的盖章投标函（否则废标）；

15.2 商务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5.2.1 工程报价表的说明和详细的投标预算书；

15.2.2 唯一的盖章工程报价表（否则废标），须放在第一页；

15.3 技术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根据招标人预审意见修改后的专项方案，质量和进度保证措施及承诺书（须盖公章）。

16 其它约定

16.1 投标文件(正副两份)须加盖公章后，用袋装密封后加盖骑缝公章；

16.2 本标函作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6.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响应本招标文件，若投标文件的条款与招标文件不相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16.4 本工程施工完成，经竣工验收后。工程竣工结算由投标人（中标后的施工单位即施工合同中的承包人）进行编制竣工结算。招标人（施工合同中的发包人）审查后，将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招标人（施工合同中的发包人）、投标人(中标后的施工单位即施工合同中的承包人)和第三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签订《三方审计合同》，详见附件 4。

16.5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在招标人。

附件 1：合同专用条款

附件 2：工程材料表

附件 3：质量、进度及安全保证承诺书（范本）

附件 1

合同专用条款

一、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2.1 条执行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无其他 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国家、省、市现行的法律、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基本建设的规定；（2）其它有关主管部门颁布的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国家、建设部、省市现行有效的规范、标准。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采用由发包人与监理工程师确认的标准、规范。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订后三天内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叁套施工图纸。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图纸为发包人机密资料，禁止外传。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无。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由监理公司委派 职务：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负责工程质量及进度监督工作。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除工程质量及进度监督工作以外的职权均需经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由发包人委派 职务：现场工程师

职权：负责工程质量及进度监督工作；本项目所有现场变更单及签证单位最终应根据《恒安基建项目管理制度》所受权限签字为准，其他所有人的签证资料均不作为决算使用。承包人应在签定合同时要求发包人提供本项目组人员名单。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

6、项目经理

姓名：由承包人委派 职务：项目经理

7、发包人工作

7.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施工所需水、电按建设方指定接口接引，场地内水、电接引工作及费用由承包人自理。水、电：承包人应按要求自行安装计量装置，发包人每月根据电表、水表的用量向承包人收取费用；水、电损费用根据各承包人的用电比例分摊。承包人应在接到缴费通知书 5 日内按时缴交，否则发包人有权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对此承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通讯：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已具备施工条件。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合同签订后 2 日内。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不提供。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现场交验确认。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施工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组织进行。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按本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

7.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

8、承包人工作

8.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①开工前 3 日向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提供本工程详尽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各壹式叁份；②开工后承包人应在每月 15 日向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提供当月完成施工工程量及进场主材统计报表（工程统计截止每月 15 日）和下月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各壹式贰份。③工程完工时提交完工报告书，遇其它异常情况应及时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报告。④开工后承包人应在每周五上午向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提交下一周的主要材料进场及隐蔽验收计划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承包人按国家及潍坊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有关的要求和规定，自费承担此项工作（如警卫）和提供相应设施（如护板、围栏、安全网、指示牌等）满足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需要。

(4) 向发包人、监理工程师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两间办公室两间宿舍）：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市政管理要求由承包人办理并承担相应费用。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 ①从工程开工日期起直到颁发整个工程竣工移交证书日期止, 承包人应对整个工程、施工过程的中间成果、工程材料等的保护负完全责任。这种保护的责任应随竣工移交证书一起移交给发包人。②在承包人施工期间, 如果承包人所负责工程、施工过程的中间成果、工程材料出现任何损失或损坏, 不论出于其他任何原因, 承包人必须弥补此类损失或损坏, 以使永久工程在各方面符合合同的约定, 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③在承包人施工期间, 除经发包人现场代表及监理工程师同意, 承包人不得对其责任以外的工程、施工过程的中间成果、工程材料造成损坏。承包人应对其在进行施工过程中造成的对工程的任何损失或损坏承担责任。④承包人在规定合同工程外完成项目, 但仍无法办理工程竣工验收造成发包人无法如期使用的, 发包人有权开始施工, 所造成的责任及损失有承包人负责。其余按通用条款执行。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人应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及时提出保护方案并报发包人和有关部门批准。须发包人采取专门措施的，发包人可承担相应费用，但因承包人未及时提出的情况除外。若承包人保护不力而发生事故，则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8) 施工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按通用条款规定及市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和城市管理的规定执行，在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保持现场不出现不必要的障碍，排除雨水和污水，应将任何承包人的设备和多余材料储存并做妥善安排。因承包人违反市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和城市管理的规定而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竣工验收通过后 15 日内，承包人需将自身的人员、材料设备及承包人搭设的临时设施全部拆除等所有由承包人发生建筑垃圾，清理出场并打扫干净，所需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①承包人应对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和第三方人员的生命财产办理保险并支付必要的保险费用，由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工伤事故，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全部经济赔偿；②承包人应以满足施工进度为前提，迅速而有序地将所采购的材料运至工地现场，并承担提供全部试验、试样及检测的费用。当承包人必须开展与本合同有关的各种试验、试样、检测工作不符合现行的有关规定（包括不及时开展相关工作）时，发包人有权直接指定符合有关规定的试验检测机构进行相关试验、试检测工作，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③承包人的施工管理区及施工场地应设有临时的污水处理设施和施工排水设施，生活、施工垃圾等处置应妥当，施工材料等应妥善存放，并设有防雨、防风等措施；④承包人应全权负责其劳务及职员的雇佣、工资的支付、房屋、膳食及运输的安排；承包人在任何时候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以防止其职员发生任何违法的、妨害治安的行为，并维护治安和保护工程附近的个人或财产免遭上述行为的破坏；⑤承包人应按安全施工管理有关规定，配备安全管理机构，配备合格的安全管理人员，负责处理全体工作人员和劳务人员的安全保护和防止事故等问题；⑥施工前承包人需做好样板，经发包人确认合格后方可施工。

(10)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9、进度计划

9.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1）开工前 3 日向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提供本工程详尽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总进度计划各壹式叁份，无论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何时需要，承包人还以书面形式提交壹份为保证该进度计划而拟采用的方法和安排的说明，以供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参考；

（2）如果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认为工程的实际进度与已经批准的进度计划不符，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提出壹份经过修订的进度计划，以显示为保证工程按期竣工而对原进度计划所做的修改；承包人应采取任何必要和适当的措施来保证工程按照批准的进度计划或按照经过修订的进度计划进行，任何与此类措施有关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接到相关文件后五个工作日内审定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10、工期延误

10.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1）通用条款第 13.1 条规定的顺延理由造成停工，承包人方可提出顺延申请，并严格按照通用条款第 13.2 条进行签证确认，未提出的或逾期提出的，在工程结算时，不给工期顺延。通用条款 13.1 条第（4）项所指的设计变更应指发生在施工关键线路关键工作上的设计变更，且实际影响原排定的工期进度计划。

（2）若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因其自身原因致使合同约定的工期根本无法实现，经工程师确认实际工程进度滞后单体工程总计划进度 30 天以上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遇到外界干扰或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停工日期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确认文件，工期顺延。

四、质量与验收

11、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1.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按国家有关规范要求及发包人、监理工程师认为有必要进行中间验收的部位。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验收合格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对隐蔽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当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认为有必要重新检验时（重新剥离或破坏性实验），承包人应予以积极配合，检验合格的，工期顺延，费用由发包人支付（当承包人私自隐蔽时，无论是否合格费用、工期均由承包人承担）；检验不合格的，工期不顺延，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12、工程试车

12.1 试车费用的承担： \

五、安全施工

承包人应采取安全防范措施，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施工的法律、法规。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3、合同价款及调整

13.1 本合同价款采用_____固定总价_____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①、因市场变化、政策性文件调整导致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变化（除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及水泥以外）；②、因天气、地形、地质等自然条件的变化，采取的临时措施；③、按合同工期完工所采取的赶工措施；④、承包人在实际施工中改变既定的施工组织、施工顺序、施工方法，导致费用（包括技术措施费和其他措施费等）增加的；⑤、因承包人原因，在投标预算书有错、漏、少等导致工程预算报价不准确。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考虑了上述风险因素，其风险范围内的所有造价已全部计入在固定总价内，施工过程和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计算。投标人务必充分考虑上述风险范围，避免日后工程竣工结算产生争议。

(2) 本工程约定投标时主材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及水泥按山东省潍坊市信息价 2020 年月刊 05 期计入，潍坊信息价没有的按济南信息价及本地市场价计入。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水泥在施工期间价格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5%以内（含 5%）的差价风险由施工单位自行承担或受益，施工期间价格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5%以外的（不含 5%），其超出部分的价差由招标人承担或受益。钢材(含钢筋、钢柱、钢板、檩条)、商混、水泥的价格应以施工项目发生当月的信息价格为准，其中投标预算书中的价格低于投标时当月发布的信息价，应以投标时当月发布的信息价格为准，投标预算书中高于投标时当月发布的信息价的应以投标预算书中的价格为准，进行主材的价差调整。每批进入现场的各主材数量，规格需以书面形式上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代表实际验收，而各主材调差工程量不超过中标人投标预算总量。

(3) 本工程约定所有材料差价仅在工程最终结算后支付（或扣减）。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

(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

(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_\

13.2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_\

14、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_无_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_\

15、工程量确认

1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_\

16、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16.1 本工程按形象进度节点付款，具体如下：

- （1）桩基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2）标高 7.45 米板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3）标高 14.95 米板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4）标高 21.25 米板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5）标高 21.25 米板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6）屋面板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7）外墙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8）室外工程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9）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 10%
- （10）剩余款项按专用条款 16.2 执行

16.2 竣工结算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总造价 5%；工程竣工备案并决算后，发包人扣留工程决算总造价 2%作为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期为两年，防水工程保修期为五年，保修具体要求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质量保修金两年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时除截留 50%质量保修金后，余款一次性无息退还，五年防水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时一次性无息退还剩余的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算起。

16.3 工程增（减）项目工程进度款支付：

- （1）本工程增加（减少）项目一律结算后支付。

16.4 工程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的返还。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25.1 条；

七、材料设备供应

17、发包人供应

17.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_____ \
-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_____ \
-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_____ \
-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_____ \
-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_____ \
-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_____ \

17.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_____ \

1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1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工程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均由承包人自行采购。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达到设计图纸、施工规范及招标文件所约定内容，投标文件中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附件 2 中载明所选项目品牌、型号。在承包人进行材料采购过程中必须按如下要求进行：

(1) 承包人提供所有材料设备应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承包人的投标承诺以及经工程师和发包人确定的规格、品牌、质量等级要求，并应按照工程师和发包人要求提前 15 天向发包人提供样品、有关资料和采购计划，经发包人、监理单位共同书面确认后，方可采购进场。若承包人未按本指定的材料品牌、质量等级约定购买材料或购买假冒材料并已用于施工，每发现一次向发包人支付 10000 元违约金，并将已施工部分全部返工（发包人在材料验收过程中未发现承包人违约，也不能免除承包人责任）。

(2) 本工程所采用的主要建筑材料、装修材料、设备、安装材料等到货时，应由发包人及 承包人双方及监理工程师就材料设备的种类、产地、品牌、数量、规格、单价、技术参数、质量等级等，按发包人规定的统一品牌项目和国家制定的有关产品质量标准规范要求验收或抽查试验，承包人并应向验收人员提供有关产品合格证、许可证、准用证等证明和出厂日期等以供核对。

(3) 承包人采购的进口材料设备产品必须是从国家规定的正规渠道进口的产品，具有合法手续，其所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承包人负责。

(5) 发包人对要求更换材料设备品牌种类的，只计算材料设备单价增减价差部份和税金，不再计取其他费用。

(6) 承包人应负责材料的保管及成品半成品的保管工作。

(7)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建材行业和机电行业等标准要求。

(8) 承包人建议更换材料品牌的，需经发包方项目质量安全组确认样品认可后，方可进行更换。

(9) 现场经验收的主要设备、材料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退场，发现擅自退场的每次处罚 20000 元

八、工程变更：

工程变更包括：（1）设计变更；（2）发包人、监理单位的修改通知。

工程增减项目的决算按中标预算书预算规则为核算依据，按照中标价对应的中标预算价的下降幅度进行优惠。投标预算书中未出现预算价格的项目按本工程招标文件中所约定的计价规范和定额（招标文件第 12.5）及工程项目施工时当月发生的信息价（施工所在地）进行预算后再按所中标预算价的下降幅度进行结算。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19、竣工验收

19.1 工程完工且符合下列条件时，承包人可向发包人提供竣工报告，并要求验收：

①工程已按本合同规定全部建成，并通过各项工程的检查、验收；

②竣工现场清理已符合规定要求；

③法律、法规或地方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19.2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当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免费提交完整的竣工图、竣工报告及竣工资料壹式肆份。当出现因承包人资源投入不足或借故拖延或不办理竣工图、竣工资料时，发包人有权按合同价格的 2%金额扣缴承包人违约金，并安排人员整理竣工图、竣工资料，为完成该竣工图、竣工资料所增加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9.3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按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批准认可的执行。

19.4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日内，发包人不组织竣工验收，则视为工程已经竣工验收合格。

19.5 承包人提交给发包人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包括以下内容：

1. 施工合同；
2. 中标投标书的报价单或中标投标书的预算书；
3. 施工图及设计变更通知单、施工变更记录、技术经济签证；
4. 工程预算定额、取费定额及调价规定；
5. 有关施工技术资料（肆套）；
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肆套）；
7. 工程质量保修书；
8. 完整的工程施工竣工图（肆套）；
9. 其他有关资料”。

10、招标文件

11、隐蔽工程验收记录（需连号装订整齐）

12、材料进场验收单（需连号装订整齐）

当出现因承包人资源投入不足或借故拖延或不办理竣工图、竣工资料时，发包人有权按合同价格的 2% 金额扣缴承包人违约金，并安排人员整理竣工图、竣工资料，为完成该竣工图、竣工资料所增加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9.6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报告以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的审价期限为 90 个工作日。发包人在此期限内不予答复，则视为对承包人竣工结算价款的认可。承包人提交给发包人的竣工结算报告以及完整的结算资料，没有按照合同的专用条款 19.5 的内容提交。发包人只是口头通知承包人（不需要书面通知）必须按照合同的专用条款 19.5 的内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以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由此在 90 工作日的审价期限不能对承包人竣工结算价款的确认，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19.7 本工程决算核对程序必须经过发包人审计部门审核并出具审计报告后，该审计报告作为双方签订最终决算确认表格附件方可生效，否则所有双方确认决算报告均为无效处理；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20、违约

20.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无。

20.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赔偿由于工期延误给发包人带来的损失。因承包人原因工期延误，其损失费按每延迟 1 日历天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0.5% 累计计取；若此违约金总额超过合同价款的 3%，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按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75% 进行结算。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条件返修至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工期延误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①如果承包人在合理的时间内，未能实施合同要求的任何工作，或拒绝遵照发包方/监理工程师按合同给予的任何指示或命令，则发包方/监理工程师可以给予承包人书面通知，要求在 14 天内实施此项工作或遵照上述指示，如果承包人未遵照上述指示，发包人有权指定其他承包商或通过招标选定其承包商去实施此项工作或指示，在不损坏任何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在实施上述工作或指示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合理增加的一切费用），应从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后续补充条款第 47 条）。②承包人若违反施工合同、招标文件约定或投标承诺等均视为违约，发包人保留追究违约责任及处罚的权利。

21、争议

21.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双方协商

（2）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22、工程分包

22.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无。

分包施工单位为：\

23、不可抗力

23.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①6.5 级以上的地震；②24 小时连续降雨量达 100mm 以上的暴雨（以气象台发布的公告为准）；③风力 10 级（含 10 级）以上台风（以市气象台发布的公告为准）正面袭击；④战争、动乱、洪水、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水灾。以上情况应对施工造成实际影响为准，遇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才可提出延期申请，并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报对方，在 7 日内提出延期理由，由双方协商确定后签订确认文件。

24、保险

24.1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发包人投保内容：\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2）承包人投保内容：按相关规定投保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承包人的财产安全保险及施工人员安全的人身保险等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5、担保

25.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必须缴纳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整（小写：¥1,500,000.00 元）作为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保证金将对本工程作出如下担保：①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另一施工单位承建；②承包人应该按照合同约定工期完成工程，实际总工期不得超过合同约定总工期 30 日历天；③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本合同约定质量要求。若承包人违反以上任一条款，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拒绝退还相应工程保证金作为违约处罚。

(3) 工程履约保证金分两部份，第一部分占履约保证金的 40%，计陆拾万元人民币，第二部分占履约保证金的 60%，计玖拾万元人民币。

(4) 第一部分保证金担保承包人必须在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主体封顶，发包人无息退还第一部分保证金计人民币陆拾万元整，如承包人违反以上一节点进度要求，发包人将有权直接没收此部分保证金作为工期违约处罚。

(5) 第二部金分保证担保承包人必须在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本工程，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一次性无息退还工程质量保证金玖拾万元整。如承包人无法在本约定期限内完成本工程，发包人有权直接没收此部分保证金作为工期违约处罚。

25.2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_____ \

26、合同份数

26.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_____ 壹式陆份

27、补充条款

27.1 施工管理人员约定

(1)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向发包人提交符合要求的项目管理人员配备，经发包人确认后，承包人如需调配本项目管理人员必须经过发包人同意。

(2) 为保证工程的质量及进度，承包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为本工程配备贰级或以上项目经理，项目经理须现场办公，夜间施工时应保持联系渠道的畅通，及时到场解决施工中的问题。工程开工后，项目经理请假需经得发包人同意。若因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不能满足该项要求而影响工程的质量或进度的，承包人按不少于 5000 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项目经理每月到岗率必须在 70%以上，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 10000 元/月人民币作为违约金。

(3)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不称职的项目经理。

27.2 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承包人应制定详细完整的工程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保证措施方案，方案中应明确人力、设备和资金准备投入情况以及履约困难时的应急处理措施和方案，该方案须经监理单位与发包人审核同意。

（2）承包人必须遵守工程建设管理、工程质量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等有关制度，并建立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3）承包人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可进行不定期抽查，对未达到以上质量要求的，将作如下处理：①达不到合格质量标准，承包人应负责返工，直至通过验收，承包人负责返工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所延误的工期不得顺延；②如由发包人或监理公司发出正式警告，三次未得改正，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每次不少于 5000 元人民币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③如由发包人或监理公司发出多次正式警告未得改正，承包人视情节严重，有权取消施工资格，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工程一切损失。

（4）承包人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特别注意做好防高空坠落，防物体打击，安全用电，防火、防爆等措施并付诸实施。施工期间，承包人必须服从地方政府和城建、环卫、交通、公安部门关于城市建设施工管理的规定，施工噪音、环境卫生、排水、排污、占道等应符合规定的要求，并负责办理有关手续，缴纳应交的费用。确保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创建安全、文明工地。

（5）本工程的模板工程要求梁和柱子模板（包括底模及侧模）必须使用全新模板，且各自单体工程必须使用两套新模板。

（6）承包人应对全部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适用性、可靠性和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

（7）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必须做好本工程的保修工作，若承包人不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履行保修义务或拖延保修时间，发包人可另行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施工队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从保修金中直接扣减，而且维修质量由承包人全部负责。

27.3 合同变更和解除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发生，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通知自送达承包人或现场项目经理部后生效：

（1）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擅自停工、窝工或因其他承包人之原因致使合同约定的工期根本无法达到的。

（2）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的主要分部施工质量明显无法达到合格要求，经监理工程师要求整改却无正当理由拒绝整改的。

（3）承包人擅自更换本工程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经理，经发包人提出异议后 15 日内不纠正的。

27.4 关于发包人分包项目的配合，承包负责统一以承包人名义办理施工过程中所需的一切手续，涉及缴纳相关费用的，由发包人单独发包的承包商按工程造价的比例支付给承包人。

27.5 所有主材必须经发包人验收确认后才可施工，若承包人未经发包人验收确认后施工，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及返工且每次需支付 10000 元违约金。

27.6 隐蔽工程需经发包人确认后且签署完相关的隐蔽验收资料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否则每次罚款 10000 元。承包人未通知发包人到场检查，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每次罚款 10000 元且发包人有权指示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无论工程隐蔽部位质量是否合格，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均由承包人承担。隐蔽验收要求承包单位提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单位及发包人，发包人没有办法办理隐蔽验收签字手续的，以视为同意并于 7 个工作日内补签字手续，逾期则不予补签。对隐蔽工程验收中，有涉及到以后不能按图纸计算(如石方爆破、人工工日、机械台班、拆除等)工程量的，还需要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对隐蔽工程进行工程量测量，作好现场测量记录并签字存档。

21.8 所有的经济验收、隐蔽验收及签证必须发包人规定的流程，否则发包人有权拒收。

21.9 所有的工期及经济签证需在规定时间内提报发包人审核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 2：工程材料表

序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土建部分			
1	钢筋	图纸设计	济钢、莱钢、青钢
2	水泥	图纸设计	海螺、沂州、山水东岳
3	商品混凝土	图纸设计	商混
4		图纸设计	
5	内墙涂料	图纸设计	美涂士、华润、三棵树、立邦、多乐士
6	防水材料		东方雨虹、科顺、卓宝
7	塑钢门、窗	图纸设计	实德、海螺
8	铝合金门窗	图纸设计	
9	喷塑钢门、平开门	图纸设计	质量为优等
10	钢质卷帘门（含电动装置）/		
11	防火门（甲、乙、丙级）	图纸设计	
12	特级防火卷帘门（含电动	图纸设计	
13	防火窗（甲级）	图纸设计	
14	楼梯、栏杆、变形缝等不	304 系列	
15	防滑地板砖		东鹏、宏宇、新中源
16	地板砖		东鹏、宏宇、新中源
21	内墙阴阳角、水平收缝条	铝合金	质量为优等与瓷砖相接近
水卫部分			
23	PVC、PP-R 管	图纸设计	日丰、联塑、伟星
24	双壁波纹管	图纸设计	联塑、金牛、鲁丰
25	不锈钢管	304 系列	久润利华、美亚 Mayer、联塑、金牛
26	钢塑管	图纸设计	金牛、联塑、金德
27	热镀锌管	图纸设计	冠洲、攀华、无锡中彩、马钢
28	阀门、控制阀	图纸设计	上海沪工、环日、中核苏阀、江一、旺凌晖
29	虹吸排水管、管件		武汉金牛
30	卫生间台盆	图纸设计	大理石台面，台盆：中宇、恒洁、九牧、箭牌
31	蹲便器	图纸设计	中宇、恒洁、九牧、箭牌
32	小便器	图纸设计	中宇、恒洁、九牧、箭牌
33	消防器材	图纸设计	天广、海湾、中消
34	沟槽管件	图纸设计	亿佰通
电气部分			

35	配电箱	图纸设计	正泰、施耐德、西门子、ABB、鲁科
36	配电开关箱	图纸设计	ABB、施耐德、正泰
37	PVC 电工套管	图纸设计	集友、祥友
38	电线电缆	图纸设计	明超、远东、正泰、鲁能泰山、汉河
40	开关	图纸设计	中兴、TCL、公牛
41	插座	图纸设计	中兴、TCL、公牛
42	空调插座	图纸设计	中兴、TCL、公牛
43	防水插座	图纸设计	中兴、TCL、公牛

附件 3：质量、进度及安全保证承诺书（范本）

质量、进度及安全保证承诺书

致：山东恒安纸业有限公司

据贵公司招标的恒安集团北方产业基地健康家居用品工程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潍坊市消耗定额，结合材料的市场价格及相关规定，综合本公司施工队的技术力量、机具设备、劳力调配，和国家现行的安全生产规定及企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进行编制了《专项施工方案》及《质量、进度技术措施》。为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程任务，达到要求，我公司做出以下承诺：

1. 坚决执行各项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及强制性条文的规定。
2. 保证重点统筹安排，遵守承诺和招标文件规定，依据工程项目的内容，科学地安排施工程序，合理组织施工，确保各项活动相互促进，紧密衔接，加快施工进度，缩短工期；采用先进的施工技术，合理选择施工方案，保持质量体系并使之有效运行，确保安全生产和提高工程质量。
3. 保证承担工程的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4. 我方一旦中标，保证在_____日历天的工期及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中要求的主体结构封顶、外脚手架拆除的工期按时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
5. 我方一旦中标，保证工程质量达到_____的质量等级。
6. 我方一旦中标，保证按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班子及施工组织设计组织施工，如确需变更，必须征得贵公司同意。
7. 随同投标书，我方出具人民币_____万元的投标保证金。如果我方在本投标书有效期内撤回投标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贵公司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另选中标人。
8. 我方一旦中标，保证加强劳动保险费、施工现场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使用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否则愿意接受招标人及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
9. 我方一旦中标，保证在劳动保险费、施工现场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费计算中绝无弄虚作假，否则愿意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
10. 经市场综合考查，择优选择联合施工单位，我方承诺联合施工单位指定为_____钢结构公司。
11.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补充通知及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三方合同）

甲方（建设方）： 山东恒安纸业有限公司

乙方（审计方）： _____

丙方（施工方）： _____

为了保证工程结算的真实性和严肃性以及尽快完成工程结算，结算各方同意制定该合同如下：

一、 工程内容

1、 工程名称：

2、 档案号：

3、 施工方：

二、 丙方所做工程（含增减）的 预算书和结算书（含甲方的更改、增补或减少签证），由甲方交给乙方进行审计，并将所有交乙方的审计工程清单三方签字后三方备案，此清单附在最终结算书内作为附件。

三、 在审计过程中如有异议，各方一定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互相配合做好审计工作。

四、 甲方在收到丙方报送的工程结算资料后将安排审计，审计定案时间视审计实际情况而定。

五、 乙方必须按有关规定或定额结算，如在审计结算书中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负全部赔偿责任。

六、 关于审计费方面事宜，如需由丙方支付的费用，一律由甲方从丙方的工程款扣除支付给乙方。具体如下：

1、 如是打包价的合同的审计费：1）如打包价有被审减的情况，则由丙方按审减额的百分之八支付给乙方审计费，审计费由甲方代扣支付；2）除打包价以外签证部分工程，如有审减的情况，由丙方按审减额超过 5%以上的 8%支付审计费，由甲方代扣支付。例：假设合同打包价为 80 万元，施工方出示结算额为 100 万元（含打包价部份），最终审计额为 90 万元（含打包价部份），则丙方应承担审计费为 $((100-80)-(90-80))-(90-80)*5%)*8%=7600$ 元。

2、 如不是打包价的合同的审计费：如有审减的情况，由丙方按审减额超过 5%以上的 8%支付审计费，由甲方代扣支付。例：假设合同打包价为 80 万元，丙方出示结算额为 100 万元（含打包价部份），最终审计额为 90 万元（含打包价部份），则丙方应承担审计费为 $((100-80)-(90-80))-(90-80)*5%)*8%=7600$ 元。

七、 如果甲方对工程结算书有异议，丙方有权将该工程结算再次委托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再审。

八、 以上结算工作程序须三方共同遵守，并从签字之日起生效至该工程最终审计定

案时间止。

九、 本合同一式叁份，三方方各执一份。

建设方：

代表签字：

审计方：

代表签字：

施工方：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